

聯亞藥業股份有限公司

一〇四年第三次股東臨時會 議事手冊

時 間：一〇四年五月二十日（星期三）上午 10：00

地 點：台北市信義區信義路五段 7 號 52 樓 E 室

會議議程：

壹、宣布開會

貳、主席致詞

參、討論事項

第一案（董事會提）

案由：資本公積轉增資發行新股案

說明：

1. 擬依公司法第241條規定，將現金增資溢價發行之資本公積新台幣171,435,000元撥充資本，發行新股17,143,500股，每股票面金額新台幣10元。發行新股後，實收資本額變更為新台幣1,407,335,000元。
2. 上述資本公積轉增資發行新股按配股基準日記載股東持股比例分配之，暫定每仟股無償配發138.712股(依截至民國104年5月20日止之已發行123,590,000股計算之)，配發不足一股之畸零股，按面額折付現金，並授權董事長洽特定人認購。如嗣後遇普通股發生變動，影響流通在外股數，配股率因而發生變動者，擬請股東會授權董事會全權處理之。
3. 本議案經股東臨時會決議通過後，由董事會訂定發行新股事宜。
4. 謹 提請公決。

決 議：

肆、臨時動議

伍、散會